

【负责人解读】曹县水务局水行政执法负责人高嵩解读《曹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水行政执法职责及划转相关行政执法事项的通知》

【负责人解读】曹县水务局水行政执法负责人高嵩解读《曹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水行政执法职责及划转相关行政执法事项的通知》#为深入贯彻落实2024年全省水利法治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山东省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曹县人民政府出台了《曹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水行政执法职责及划转相关行政执法事项的通知》（曹政字〔2024〕4号）文件，文件的出台是曹县响应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水利机构改革的重要行动，它标志着我县水利法治建设和高质量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一、深刻领会水利法治建设的战略意义水利法治建设是依法治国、构建法治政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面依法治国的大背景下，依法治水不仅是依法治国的内在要求，更是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关键所在。因此，我们必须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到新阶段水利法治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我们要系统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重要论述精神，并将其贯彻落实到水利法治建设

的全过程和各方面。我们要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解决水问题、保障水安全、推动水发展，确保水利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二、以法治为引领，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水利法治建设是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依法管水是水行政管理的核心职能，是保障河湖生态安全、实现人水和谐共生的有效途径。特别是在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要指示要求、保障国家水安全的大背景下，依法治水、科学治水、综合治水、民主治水显得尤为重要。我们要锚定“四水统筹”的总体目标，全面落实“六水共治”的发展思路，高标准、严要求推进水利法治建设各项任务。通过加强法规制度建设、加大执法力度、完善监督机制等措施，不断提升水利治理能力和水平，确保水利事业在法治轨道上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

##三、积极适应改革，构建高效的水行政执法体系随着机构改革的深入推进，水行政执法体制也面临着重大调整。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到改革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上来。我们要主动适应改革、顺应改革，加快理顺和完善水行政执法体制。要建立健全内部执法协作机制，明确牵头负责部门，凝聚内部执法力量。要坚持问题导向，综合施策、精准发

力，针对水行政执法中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解决。要以更大的决心和气力持续推进依法治水管水工作，不断提升水行政执法的权威性和有效性。水利法治建设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我们要以《曹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水政执法职责及划转相关行政执法事项的通知》为指导，进一步加强水利法治建设，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

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07月03日